生活与法

台风过后，有商家低价售卖被浸泡过的食品

市场监管部门:浸泡食品必须销毁

章韵

“告知商户所有被浸泡过的食品不允许进入流通领域,该销毁的销毁,拍照留证,做好台账记录;告知市民哪些食品存在安全隐患不能购买……一定要快,尽快通过各个渠道发声……”台风“利奇马”过境后,为确保群众灾后食品安全,在赶赴临海检查的途中,台州市市场监管局党委委员林胜甫打电话给相关工作人员布置工作。

继台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对椒江、黄岩、路桥进行灾后食品的生产、加工、储运、销售、供应等各环节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后,林胜甫又带领相关工作人员赴临海检查了人民路的多家餐饮店、东湖果蔬市场、浙江芝宇食品有限公司、临海市蔬菜批发市场等单位。

“停电停了多久,积水多高,食品有没有被淹过,被淹过的食品有没有处理掉,场地有没有消毒过?”每到一个地方,林胜甫一遍遍地询问经营者,对于不到位的地方一一给出解决方案。

浙江芝宇食品有限公司位于江南街道长石岭脚村,今年以生产香肠为主。受台风影响,厂区停电已经2天,洪水淹了厂房里的机器,也渗进了冷库。

在进入冷库前,企业负责人林先生表示“冷库里的食品都是真空包装的,应该还好”。

可一打开冷库,一股异味扑面而来。执法人员拿起冷库里的香肠,仔细检查包装,确定异味确是香肠散发出来的。经了解,冷库里共有5.5吨香肠,如果无法出售,将直接导致45万元损失,加上被浸坏的机器,公司面临70万元损失。现场氛围突然间变得有些凝重。

“林总,你厂里的情况,我们也很同情,但冷库断电2天,香肠被浸泡过且有异味,存在很大的食品安全隐患。如果进入市场,老百姓吃出问题来,后果不堪设想。到时再追究到你这里,面临的责任就更大。该销毁的,我们还是要销毁……”台州市市场监管局食品生产处副处长王莉萍晓之以理。最后,林先生承诺,一定会把这些香肠销毁。

林胜甫表示,检查过程中,遇到的类似情况很多,也理解商家不容易,可是作为监管部门,该查的还是要查,该销毁的还是要销毁。

据介绍,目前灾后的食品安全问题,主要集中在停电后冷链环节及被水浸泡后的食品安全上。

在临海副食品批发市场,执法人员看到很多商户将被浸泡的食品(牛奶、饮品等)清理出来低价销售,吸引了不少购买者。

“所有被浸泡、淋湿、污染过的食品,都不能进入流通环节,我们会和每一家商户沟通好。”执法人员说,监管是一个方面,消费者也要重视食品安全问题,确保疫病不从口入。

市场监管部门提醒市民:

1.不吃淹死或死因不明的家禽家畜,不要食用被洪水浸泡过的生鲜食材;

2.不吃来源不明、腐败变质的食品,不吃包装破损食品;

3.不吃霉烂变质的粮食;

4.喝清洁饮用水,临时水源应远离厕所、垃圾污物堆积点、掩埋的动物尸体等;

5.存放吃剩的或没有包装的食物,要注意防潮、防鼠、防蝇、防虫。

法治漫画

难题

在不断增加的生活垃圾中,快递包装垃圾已占到相当比例。不少快递还有过度包装的问题,内含塑料缓冲物包裹商品纸盒,最外层塑料胶封层层缠绕,快递包装垃圾超出产品体积的情况比比皆是,而且不同包装材质混合给后续垃圾分类及回收利用加大了压力。

除快递之外,网络餐饮也是生活垃圾“贡献大户”。每个订单通常需要不止一个塑料袋,行业蓬勃发展的背后是包装垃圾的泛滥。

新华社 王鹏 作

案例警示

明知对方喝了酒,还把车钥匙递了出去

男子酒后乘车也被判刑

通讯员 海薇

本报讯 酒后开车违法是基本常识,不过,有人酒后乘车也受到了处罚。近日,海宁市法院一审判决了这样一起危险驾驶案,开车的李某和乘车的贾某都因为犯危险驾驶罪获刑,被告人李某被判处拘役1个月20天,缓刑4个月,并处罚金3000元;被告人贾某被判处拘役1个月20天,缓刑3个月,并处罚金3000元。

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?

李某和贾某是贵州老乡,平时都住在海宁许村。今年4月的一个晚上,他们俩和朋友一起吃饭,饭后,一伙人又去了KTV唱歌,期间喝了不少啤酒。酒足尽兴,到了晚上10点多,大家散了场。喝了酒的贾某把车钥匙递给了同样喝了酒的李某,让他开车送自己和另外两个朋友回家。

一个敢给车钥匙,一个也真敢接。就在李某驾车带着贾某等人路过检查站时,被执勤民警逮个正着。经检测,李某当时血液中的乙醇含量高达171mg/100ml。贾某在明知李某饮酒的情况下,仍旧将自己的汽车交给李某在道路上驾驶,检察机关将两人全都以涉嫌危险驾驶罪起诉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被告人李某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规,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,被告人贾某明知李某饮酒仍提供车辆,并指使其驾驶上道路行驶,其行为均已触犯刑法,应当以危险驾驶罪追究两被告人刑事责任,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。

本专栏由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协办

以此为戒

以为台风能打掩护?不存在的!

通讯员 周叶艳

本报讯 台风“利奇马”来袭之际,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安分局民警正与涉嫌一起诈骗案的3名嫌疑人斗智斗勇。通过前期线索分析,警方发现嫌疑人龙某、何某和曾某的落脚点在广东惠州。侦办民警陈新波和李昌胜主动请缨前往广东抓捕。由于台风影响,一班又一班飞机航班被通知取消,民警好不容易踏上去惠州之路。抵达惠州后,民警争分夺秒、通宵蹲守,成功抓获3名嫌疑人。

2018年初,开发区公安分局海城派出所接被害人报警称:自2017年9月起,被微信上的“女友”骗走1万余元。民警围绕被害人聊天和转账记录等线索查找嫌疑人身份,查出一个诈骗团伙,这个团伙通过摇一摇、漂流瓶、推粉等方式添加男性客户,经聊天加深感情并建立关系,然后以吃饭、买衣服、亲戚生病等各种理由骗钱,涉案金额达300万元以上。

目前,3名嫌疑人已被温州开发区警方依法采取强制措施。

检察官提醒

男子爱上“邹嘉欣”2年掏出61万余元

哪知“邹嘉欣”是个男的

通讯员 王艺潼 吴建波

本报讯 如果听到嘉欣、苏丽这样的名字,你脑海里会呈现一个怎样的形象呢?窈窕淑女,楚楚动人?男子郑某某万万没想到,交往了2年的女友“邹嘉欣”竟然是男性,他还先后被“邹嘉欣”骗走了61万余元。近日,犯罪嫌疑人杨某因涉嫌诈骗罪,被江山市检察院提起公诉。

事情回溯到2017年4月,犯罪嫌疑人杨某使用“老九门。芒果”“老九门。苹果”两个女性名称账号玩网络游戏“剑雨江湖”。在游戏过程中,杨某结识了被害人郑某某,先后使用两个女性微信名(一个自称“邹嘉欣”,另一个自称“苏丽”)添加郑某某为微信好友。

在微信聊天过程中,杨某一人分饰“苏丽”和“邹嘉欣”两个角色。“邹嘉欣”自称是单身女性,主动搭讪,一来二去,与郑某某发展成“男女朋友”;“苏丽”则扮演“邹嘉欣”的表姐,在中间推波助澜。郑某某越陷越深,脑子里全是对“邹嘉欣”这个“美丽女友”的幻想,希望有一天能见到自己的“梦中情人”。每次他提出以视频聊天的方式看看“邹嘉欣”时,对方都以各种理由推脱搪塞。

双方虽然不曾见面,但郑某某还是对“邹嘉欣”关爱有加。2017年4月至2019年4月,杨某谎称治疗白血病、出车祸等,先后从郑某某这里骗走61万余元。

检察官提醒:

互联网在丰富我们生活的同时,各种各样的网络骗术也随之而来。大家在和网络上的聊天对象交流时,一定要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、多长一个心眼,并且要多多学习法律知识,懂得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。